



平凉市崆峒区黄家园小学采购 LED 电子屏项目

招标文件

文件编号：JLY-2024-054

采 购 人：平凉市崆峒区黄家园小学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京利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 0 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邀请招标公告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6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9

第四章 采购内容和要求25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28



第一章 邀请招标公告

平凉市崆峒区黄家园小学采购 LED 电子屏项目 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甘肃省 2023-2024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分散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甘肃京利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平凉市崆峒区黄家园小学的委托，对平凉市崆峒区黄家园小学采购 LED 电子屏项目以邀请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现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JLY-2024-054
2. 项目名称：平凉市崆峒区黄家园小学采购 LED 电子屏项目
3. 最高限价：12.688 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4. 采购需求：拟采购 LED 电子显示屏 16.0 平方米。（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5.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供货安装。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竞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营业执照：投标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18 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

（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

三、投标及资格证明文件上传

1. 供应商请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 17:00:00 至 2024 年 11 月 11 日 17:00:00 登录平凉市公共交易资源中心网站“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平凉市）—政府采购限额以下项目阳光交易系统（平凉市）”投标并上传响应文件（所有上传文件为 PDF 格式，并逐页加盖公章）。

2. 网上投标时限与响应文件上传时限一致。

四、网上竞价时限及要求



1. 通过资质审查进入竞价程序的竞标人在 2024 年 11 月 12 日 17 时 00 分前提交报价。各竞标人应充分考虑网上报价的时限性，提前做好报价准备工作。

2. 本次竞价各竞标人仅限一轮报价，未按要求上传响应文件或内容不全者视为无效报价。

3. 本次竞价完成后，竞价人在 2024 年 11 月 14 日前将本次竞价的纸质版竞价响应文件(须胶装、签字并盖公章)送到甘肃京利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平凉市崆峒区世纪花园 D1 区 3 号楼 703 室），纸质版里投标报价必须和网上竞价的价格一致。

五、结果公示

系统评标，签发成交通知书。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平凉市崆峒区黄家园小学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崆峒大道中路 194 号

联系人：徐老师

联系电话：18993313919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京利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世纪花园 D1 区 3 号楼 703 室

联 系 人：刘经理

联系电话：1383031850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招标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平凉市崆峒区黄家园小学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崆峒大道中路194号 联系人：徐老师 电 话：18993313919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京利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世纪花园 D1区3号楼703室 联系人：刘经理 电 话：13830318509
3	项目名称	平凉市崆峒区黄家园小学采购 LED 电子屏项目
4	文件编号	JLY-2024-054
5	最高限价	12.688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6	招标内容及要求	详见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7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15天内供货安装。
8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18 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



		彩色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 (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
9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10	《响应文件》 份数、密封和 其他要求	1. 参与投标的所有供应商在竞价完成后将密封完好的响应文件（纸制版、电子版）邮寄或送达至甘肃京利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点：平凉市崆峒区世纪花园 D1 区 3 号楼 703 室，电话：0933-8361115），如不送达，后果自负。 2. 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1 份、“电子版响应文件” U 盘 2 份（电子版响应文件保存为 PDF 格式）。 3. 密封：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密封，U 盘分别密封。 总共 4 个独立密封包装袋。 4. 电子版《响应文件》和纸质版《响应文件》内容必须一致，所有文件递交后不退还。
11	招标代理 服务费	1.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3500.00 元，由成交人据实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2. 费用缴纳可采用电汇、转支、现金的方式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3. 支付了以上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发放《中标通知书》。 4. 所有供应商将此笔费用计入投标成本，不单独报价。 5. 帐户信息： 名称：甘肃京利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20802MA73RDWB96 地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四中巷商贸二区二楼 25 号商铺 开户行及帐号：中国银行二天门支行 104579316382
12	其他补充 事宜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竞价公告在平凉市公共交易资源中心网-政府采购限额以下项目阳光交易系统（平凉市）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投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平凉市崆峒区黄家园小学采购 LED 电子屏项目

合同编号：

甲方：平凉市崆峒区黄家园小学

乙方：

签订时间：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平凉市崆峒区黄家园小学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平凉市崆峒区黄家园小学采购 LED 电子屏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JLY-2024-054

(2) 采购计划编号: _____/_____

(3) 项目内容：拟采购LED电子显示屏16.0平方米。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是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 _____

大写：_____ / 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 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 /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货物验收合格后按照财务规定支付款项，合同价的 3% 作为质保金。

-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 (1) 起始日期：2024 年/月/日，完成日期：2024 年/月/日。
(2) 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的使用地点。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甲方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2)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15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_____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使用单位作为产权人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执4份，乙方执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 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 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 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平凉市崆峒区崆 峒大道中路 194 号	住 所	
联 系 人	徐老师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18993313919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744000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

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



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



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



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
	指定现场	/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1年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签订合同时约定	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按下列第 <u>2</u> 种方式解决: (1) 向 <u> </u> / <u> </u>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仲裁地点为 <u> </u> / <u> </u> ; (2) 向 <u>崆峒区</u> 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和要求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货物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
3.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二、服务要求

1. 提供所投产品 1 年的免费上门保修，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费线上线下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正式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 72 小时。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联系方式及技术人员数量等。
3. 提供原厂标准的易耗品、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后设备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4. 免费提供 2 天以上，最终用户 3 人次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直至对方专业技术人员能够独立操作。

三、交货要求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供货。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的使用地点
3.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4.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

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四、付款方式

货物验收合格后按照财务规定支付款项，合同价的 3%作为质保金。

五、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一、采购清单：拟采购LED电子显示屏16.0平方米。

二、技术参数和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面积
1	P1.8LED 显示屏	1. 像素结构：SMD 表贴三合一； 2. 投标产品 LED 屏像素点间距 $\leq 1.86\text{mm}$ ； 3. 模组尺寸：320mm*160mm； 4. 刷新率 $\geq 3840\text{ Hz}$ 。色温：3000K-12000K 可调； 5. 白平衡亮度： $\geq 500\text{cd/m}^2$ ； 6. 对比度 $\geq 3000:1$ ； 7. 亮度均匀性 $\geq 99.5\%$ ； 8. 平整度 $\leq 0.2\text{mm}$ ； 9. 像素密度：288906 点/ m^2 ； 10. LED 显示屏中心蓝光辐射能量值对人眼视网膜无伤害，LED 显示屏蓝光辐亮度 $\leq 0.5\text{W.m-2.sr-1}$ ，符合肉眼观看标准。（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 11. LED 采用自然散热，无风扇设计，噪声满足 NR-25(噪声标准曲线)要求； 12. 整屏失控点数： $\leq 1/1000000$ ，连续失控点为 0，盲点率 $\leq 1/1000000$ ；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无常亮点；（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 13. 具备去消隐功能，可防止因单颗 LED 反向漏电流异常引起的串亮现象，满足去消隐、无残影； 14. 屏体正面为黑色哑光处理，反光率 $\leq 1.5\%$ ；（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 15. LED 显示单元对地漏电流 $\leq 0.01\text{mA}$ (交流有效值)；（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 16. LED 显示屏中心蓝光辐射能量值对人眼视网膜无伤害，LED 显示屏蓝光辐亮度 $\leq 0.5\text{W.m-2.sr-1}$ ，符合肉眼观看标准；（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 17. 色域满足 16bit,281 万亿色,色域覆盖率 100%,NTSC 色域覆盖率 $\geq 120\%$ 上, YLV(PAL)色域覆盖率 $\geq 170\%$ 支持 BT. 2020、DCI. P3、BT. 709 $\times$ sRGB 等多种色域转换；（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 18. 显示单元的色彩还原准确性指标 $\Delta E \leq 0.3$ ；（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 19. 需通过包装运输跌落测试，符合 GB/T20801.5-2006 标准，以 10mm/min 速度拉伸试样，测试样品发生破坏时的力值；（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包括接收卡，LED 电源，视屏处理器，智能配电箱，控制终端：i5-13400/8G/512G/23.8，钢结构，不锈钢包边，各种辅材，安装调试等）。	1	套	16 平方米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企业基本情况简介表

企业注册名称				
企业法人代表	姓名		注册地址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	姓名		电话	
经营范围				
企业简介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二、营业执照

投标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提供原件彩色扫描件）

三、财务状况证明

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18 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一个月内由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备注：

1. 银行资信证明是指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出具的资信证明，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2.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是否良好等；
3. 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四、缴纳税收的证明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提供原件彩色扫描件）



五、缴纳社会保障金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六、合同履行能力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仔细阅读了贵方关于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招标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我方中标，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七、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本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注：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八、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部分

一、响应函

致：_____ (采购人)：

根据贵方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_____ 代表我方_____ (供应商名称、地址) 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在此，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愿以报价一览表中的价格 (该总价已包含招标文件规定供货及服务所要求下报价的全部费用) 承担本采购范围内的全部项目内容，我方承担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

2. 我方交货期：_____，交货地点：_____。

3.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订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项目的所有相关工作，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在投标有效期内我方同意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响应文件对我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5.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 如我方中标后，我方将足额缴纳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招标代理费。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注:除可填报的部分外,对本响应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在评审时
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合同履行期	
投标总价（元）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合同总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注: 如果不提供详细报价明细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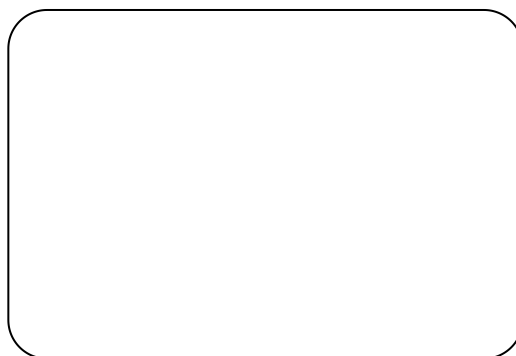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
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响应文
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四、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参加本次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人，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参加本次招标项目非联合体投标。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五、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要求	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一)	报价要求			
(二)	服务要求			
(三)	合同履行要求			
(四)	付款方式			
(五)	验收方法及标准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3.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
4.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5. 投标人在《商务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六、售后服务承诺

序号	项目	承诺内容
1	保修期内	
2	保修期后	
3	培训方案	
4	其他内容	

注：供应商可参照以上格式和内容或由供应商自拟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七、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需求书所有条款的应答

条款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4. 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5. 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内容应提供技术支撑材料。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